

花蓮縣 112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生命教育「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活動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12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二、花蓮 112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貳、計畫目標：

- 一、提升學校教職員對學生心理狀態的覺察、辨識及精神疾病之認識，落實初級預防。
- 二、增進學生在校學習保護因子，提升本縣友善校園環境。

參、主辦機關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承辦單位：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

肆、辦理日期：112 年 8 月 4 日(星期五)09:00-16:00

伍、活動地點：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(吉安鄉明義五街 1 號)北大樓多功能教室(建國路側門不開放，請由明義五街大門進入)。

陸、參加人員：本縣中小學導師，請各校優先薦派初任導師參與，共計 110 人。

柒、講師：

一、陳珮儀醫師

現職：花蓮慈濟醫院精神醫學部兒童青少年精神科主任

慈濟大學醫學系精神科臨床講師

專長：兒童青少年精神醫學、一般精神醫學、個別心理治療、親職諮詢

二、王迺燕醫師

現職：門諾醫院壽豐分院醫務室主任

門諾醫院壽豐分院一般精神科主治醫師

門諾醫院美崙總院身心科主治醫師

兒童注意力學會監事

專長：精神疾病治療、兒童青少年心理疾病、兒童發展遲緩評估、憂鬱症、

焦慮症、心理治療、校園心理衛生

捌、程序表或流程：如課程表

玖、報名時間及相關事宜：請於 112 年 8 月 3 日前上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網址：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，**課程代碼：3914443**。

拾、參加人員請所屬服務學校核准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給研習時數 6 小時。

拾壹、預期效益：提升本縣中小學教學人員對學生心理狀態的覺察、辨識及精神疾病認識之知能，落實初級預防，增進學生在校學習保護因子，提升本縣

友善校園環境。

拾貳、承辦本研習績優工作人員於活動圓滿完成後得依「花蓮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育專業人員獎懲作業要點」辦理敘獎。

拾參、經費：教育部 112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項下支應。

拾肆、本計畫經教育部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課程表】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講師
112 年 8 月 4 日(五)		
09:00-09:20	報到	太昌國小
09:20-09:30	始業式	教育處 太昌國小
09:30-11:00	兒少心理狀態的覺察辨識	陳珮儀醫師
11:00-11:10	休息	太昌國小
11:10-12:00	如何協助自傷學生及老師可以做什麼？	陳珮儀醫師
12:00-13:30	午餐	太昌國小
13:30-15:00	認識校園常見兒少精神疾病	王迺燕醫師
15:00-15:10	休息	太昌國小
15:10-16:00	對於合併藥物治療的學生，老師可以做什麼？	王迺燕醫師
16:00	賦歸	太昌國小

拾伍、注意事項：

1. 配合防疫新生活，並請參與者全程戴口罩及保持安全距離。
2. 請自備環保水杯。
3. 午餐訂購循環餐盒，中午請在研習場地用餐，中午休息時間若需離開者，亦可自行帶餐盒換裝便當。